



# 真理叫人得自由

文／秀

信徒所追求的，應該是信仰與工作之間取得平衡點，不可再作錢財的奴僕。

**耶穌說：**「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門徒；你們必曉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。」（約八31-32）。對一個未信主的人而言，充其一生必受魔鬼轄制。既然我們受洗歸入基督，不再作罪的奴僕，就應脫去從前舊有的行為。

## 一. 不做錢財的奴僕

有時信徒為了追求更好的物質享受，整日計畫如何賺取更多錢財，因而忽略了信仰的重要，以致價值觀偏差。經上說：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」（太十六26）；又說：「貪愛銀子的，不因得銀子知足；貪愛豐富的，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這也是虛空。」（傳五10）。可見錢財乃身外之物，只要夠用就好。信徒所追求的，應該是信仰與工作之間取得平衡點，不可再作錢財的奴僕。

## 二. 不做享樂的奴僕

愛宴樂的不能守真道，也是罪惡的起源。「那落在荊棘裡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走開了後，被今生的思慮、錢財、宴樂擠住了，便結不出成熟的子粒來。」（路八14）「人在喜笑中，心也憂愁；快樂至極就生愁苦。」（箴十四13）。在罪惡的世代，處處充滿誘惑與陷阱，各種聲光十色，吃、喝、嫖、賭，充斥身邊，我們若信心不夠堅定，就會隨波逐流，想要一探究





竟。真信徒若不謹慎防備，很容易掉入其中而喪失靈命，豈不可惜！經上說：「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做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」（林前十31）

### 三. 不做罪的奴僕

「所以，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，……。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，順從誰，就作誰的奴僕嗎？或作罪的奴僕，以至於死；或作順命的奴僕，以至成義。」（羅六12、16）。耶穌為我們釘十字架，藉著祂的寶血才得救贖，使我們脫離了罪的枷鎖，就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；基督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得以自由。所以要站立得穩，不要再被奴僕的軛轄制（加五1）。

從前我們也許像外邦人一樣，過著紙醉金迷的日子，生活沒有目標和盼望。感謝主，揀選了我們。保羅說：「從前你們是暗昧的，但如今在主裡面是光明的，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。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、公義、誠實。」（弗五8-9）

如今我們活著不再為自己而活，而是要為基督而活，從今爾後立定志向，在道理上多多靈修、增加屬靈知識，以合乎主用，來報答神的恩典。

